

工程投资控制不严问题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	项目名称	主要事实	金额
1	汗海~沽源~平安城500千伏输变电工程	项目法人华北电网有限公司违反招标文件和合同约定，通过调增建筑安装工程费用、冬季施工措施费以及重复计费等方式，多结算工程款2070万元。	2070
		项目法人华北电网公司将下属企业的日常运行经费30万元、职工周转住房装修支出115万元，以及工程部分概算外支出415万元，共计595万元计入工程成本。	595
2	托克托电厂送出500千伏输变电工程	项目法人华北电网有限公司违反招标文件和合同约定，通过调增建筑安装工程费用、重复计费等方式，多结算工程款349万元。	349
		项目法人华北电网有限公司将奖金支出619万元，超概算购置车辆支出488万元，下属企业的培训费、职工补助和单身公寓建设费用等251万元，共计1358万元计入工程成本。	1358
3	上都电厂送出500千伏输变电工程	项目法人华北电网公司将工程竣工后的绿化费、修缮费等1095万元，承德变电站因提高建设标准造成的增加支出428万元，超概算购置车辆支出39万元，共计1562万元计入工程成本。	1562
		在该工程第7、8标段建设中，施工单位北京送变电公司虚列建设场地及清理费1938万元、虚列基面开方费513万元，共计多获取工程价款2451万元。	2451
4	西北联网750千伏第一通道工程	该工程初步设计概算中，项目法人西北电网公司等单位多列铁塔基础费用3318万元、多列价差和项目法人管理费等43 978万元、多列征地拆迁补偿费等6953万元，共54 249万元。	54 249
		项目法人西北电网有限公司、甘肃省电力公司、青海省电力公司等单位违反合同约定，通过多结算工程款、无依据多计算工程造价、重复计算工程量等方式，多结算工程款4661万元。	4661
		项目法人西北电网有限公司、酒泉超高压输变电公司等单位将概算外建设运检中心楼、运行检修试验中心等项目的建设支出，挤入该工程建设成本，金额3497万元；虚列材料采购成本3792万元，共计7289万元。	7289

序	项目名称	主要事实	金额
5	西北联网750千伏第二通道工程	项目法人西北电网有限公司等单位违反合同约定，通过多结算工程款、无依据多计算工程造价和重复计算工程量等方式，多结算工程款971万元。	971
		项目法人西北电网有限公司在工程初步设计概算中多列生产准备费和特殊地区施工增加费等，共693万元。	693
6	兰州东—平凉—乾县750千伏输变电工程	2008年至2010年，项目法人西北电网有限公司在兰州东至平凉至乾县750千伏输变电等多条电网线路工程财务核算中，将与电网工程建设无关的兰州输变电运行公司办公楼（总投资4994万元），以建设“巡线检修站”名义，挤占工程建设成本3151万元。	3151
		2008年，项目法人西北电网有限公司在750千伏西宁至官亭输变电工程财务核算中，将该公司购置的汇金广场办公楼（总投资15339万元），以建设“维护检修中心”名义，挤占工程建设成本2000万元。	2000
		项目法人西北电网有限公司违规提高取费标准、违反合同约定违规调增不予增加的费用、多计算竣工图编制费，以及审核把关不严等，造成多结算工程款1034万元。	1034
		该工程竣工决算中，项目法人西北电网有限公司将宝鸡变电站、乾县变电站等4个项目作为尾工工程暂估费用1654万元。截至审计时，上述尾工工程已无需实施，上述费用应予核减。	1654
7	宁东至山东±660千伏直流输电示范工程	2010年9月，河北省送变电公司经营部与河北省送变电一分公司及其有关部门在承建该工程时，共同编制虚假的建设场地征用与清理补偿协议109份，多获取工程款2908万元。	2908
		2012年5月，项目法人山东电力公司将青岛换流站的征地及迁移补偿费用，按预估金额3143万元编入竣工决算。2013年5月，青岛换流站完成征地拆迁，实际发生费用2689万元，竣工决算与实际支出相比，多列征地补偿款454万元。	454
8	大同电厂—房山III回500kV线路工程	2009年，项目法人华北电网有限公司电网建设分公司，与山西省电力公司送变电工程公司、北京电力工程公司、北京送变电公司3家施工单位签订施工承包合同，约定建设场地征用与清理费用为一次性包干固定不变价。但之后，华北电网有限公司电网建设分公司又与上述3家施工单位签订协议，违规调增建设场地征用与清理费用，共2713万元。	2713
		项目法人山西省电力公司和华北电网有限公司电网建设分公司违反招标文件和合同约定，违规增加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合同外奖励资金648万元，违规调增房屋拆迁补偿费用和因工程量计算错误多支付工程价款等496万元，共1144万元。	1144

序	项目名称	主要事实	金额
9	河曲电厂至神头二电厂500kV输电线路工程	该工程对外招标并签订合同的工程量均是依据工程初步设计计算的，审计抽查该线路3个标段发现，因合同工程量高于实际工程量，造成工程建设成本增加989万元。其中，山西省送变电公司多获取工程款299万元，山西省电力公司供电工程承装公司多获取工程款690万元。	989
10	王曲电厂送出500kV输变电工程	项目法人华北电网有限公司电网建设分公司违反招标文件和合同关于“建设场地征用与清理费用包干使用超支不补”的约定，违规调增建设场地征用与清理费用，多支付施工单位北京送变电公司1747万元。	1747
11	渝鄂第二通道及鄂西水电送出500千伏输变电工程	项目法人华中电网有限公司违反合同约定、重复计算工程量、多计算相关费用等，多支付工程价款1308万元，并多计建设成本613万元，共1921万元。	1921
		项目法人华中电网有限公司超概算列支建设单位管理费 1754万元。	1754
12	西北与华中灵宝背靠背扩建输变电工程	该工程征地拆迁批复概算高于实际补偿标准，相关政府部门和当地电力公司将其中的1472万元结余资金以各种名义侵占。其中，灵宝市电业局通过签订虚假工程合同，将597万元拨付给三门峡供电公司、灵宝市电业局下属集体企业、灵宝市土地局下属事业单位以及用于招待费支出等（审计发现该问题后，灵宝市电业局已收回397万元）；焦村镇政府将875万元转入预算外专户用于平衡财政预算、其他项目建设、借给其他公司和个人。	1472
13	500kV皖电东送工程	该工程（安徽段）建设中，项目法人安徽省电力公司违反合同约定，违规调增青苗补偿费、窝工赶工费，以及无依据多支付费用等，给施工单位安徽送变电工程公司等单位多支付工程款共909万元。	909
14	葛沪直流综合改造工程	葛沪改造接地极工程价款结算中，上海泰宁公司借上海欣浦公司资质承揽绿化配套工程并虚列绿化赔（补）偿费361万元，实际并未支付市容绿化主管部门，应予以核减。	361
15	贵州至广东第二回直流输电工程	项目法人南方电网公司超高压公司使用工程建设资金购置了总价值2858万元的仿真研究设备供南方电网技术研究中心免费使用，并违规计入该工程建设成本。	2858
16	贵州施秉至广东贤令山500千伏交流双回输电工程	项目法人南方电网超高压公司在计算项目可行性研究取费时，人为将整体项目进行分解，违规按多个子项目投资额计取费用，造成多支付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中南电力设计院和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2家单位可行性研究技术咨询服务费1039万元。	1039
		合 计	104 356